

# 最新人股份协议 公司股份合作合同(精选9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人股份协议篇一

甲方：

乙方：

丙方：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共赢，团结合作的精神，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king(国王)街舞工作室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合伙组织名称为： 股东圈

合伙经营项目为：

自20xx年5月1日至20xx年5月1日止。

各合伙组织财产分配额： 合伙人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占有总股份的百分之四十五。合伙人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占有总股份的百分之三十五。合伙人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占有总股份的百分之二十。

1、 盈余分配： 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

分配的重点，将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2、按劳分配：因工作室由三人合伙，所以值班每人平分4个月。不足四个月的以实际情况，三人共同协商。值班工资为全天30元（8个小时）半天工资为15元低于（低于8个小时）。

3、债务承担：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承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10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4、特别约定：鉴于工商税务照等均办理甲方名下，因此特别约定，对于合伙经营期间发生的行政处罚，劳务纠纷，债务纠纷或意外伤害等情况下产生的经济赔偿（含罚款）均应有合伙人以合伙财产共同承担，合伙财产不足以清偿赔款（含罚款）应由个合伙人按各自出资比例分担，一方负担超出自己应付担比例的有权向另一方追偿。

（一）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2) 未履行出资义务；
- (3)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组织造成经济损失；
- (4) 执行合伙组织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5) 合伙人有违反本协议第九条之规定的行为。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合伙人退伙后，即视为放弃其在该合伙组织中占有的财产份额，并不再参与本年度合伙组织利润盈余分配，其他合伙人即自动拥有该财产份额，但不免除其因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 (二) 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 转让

合伙期间，未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不得随意转让其在合伙组织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如经其他合伙人书面同意该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组织的合伙人。

### (一) 合伙人的权利：

- 1、参加合伙人会议，并对合伙事务的执行进行监督；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 4、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 (二) 合伙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组织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伙经营损失的债务；
-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4、值班制度看第五条（全体合伙人）

(二) 禁止合伙投资人经营与合伙投资竞争的业务。禁止合伙

投资人再加入与其竞争业务的合伙投资。

(四)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二) 本协议一份三页，各合伙人各执一份。

(三)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丙方： \_\_\_\_\_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 人股份协议篇二

受让方： \_\_\_\_\_

经双方协商，并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就\_\_\_\_\_公司  
公司股份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转让方将其在\_\_\_\_\_公司 \_\_\_\_\_%的股份  
依法转让给受让方。

二、 受让方同意接受该转让的股份。

三、 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受让方在本协议签订之  
日起\_\_\_\_\_日内以现金方式 支付给转让方。

四、 本协议签订后，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工商行政管理机  
关申办变更登记，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之日起，公  
司向受让方签发《出资证明书》，受让方成为公司股东，依  
法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相关民事责任。

五、本协议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 后生效。

转让方：\_\_\_\_\_受让方：\_\_\_\_\_

代表：\_\_\_\_\_代表：\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人股份协议篇三

转让方：（甲方）

住所：

受让方：（乙方）

住所：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就 的股份转让事宜，于 月 日在\*市订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 1、甲方 同意将持有 的股份共额购买上述股份。
- 2、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订立十五日内以 形式一次性支付甲方所转让的股份。

#### 第二条 保证

-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 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

所转让的股份，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份后，其在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第三条 盈亏分担 本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第四条 费用负担 本公司规定的股份转让有关费用，包括：全部费用，由(双方)承担。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合同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合同经郑 股东会同意并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 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 人股份协议篇四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乙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遵照《\_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发起人友好协商,决定设立“\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签订本协议书。

### 第一条 公司概况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有不同字号的备选名称若干,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公司住所拟设在\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号\_\_\_\_\_楼(房)。

3、本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责任承担:本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各股东以其所认购

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 第二条 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宗旨为：\_\_\_\_\_。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主营\_\_\_\_\_，兼营\_\_\_\_\_。

## 第三条 股权结构

- 1、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募集的对象为法人、社会公众。
- 2、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占股份总额的\_\_\_\_\_%，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
- 3、公司股东以登记注册时的认股人为准。
- 4、公司全部资本为人民币\_\_\_\_\_元。
- 5、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公司股份以股票形式出现，股票是公司签发的有价证券。股份公司成立后拟在国内二级市场发行约\_\_\_\_\_万股，具体数额届时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 6、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即为其认购股份的书面凭证。

## 第四条 股份类别

股份公司的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时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 第五条 发起人认缴数额、比例



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

## 第六条 其他出资

合同各方同意发起人\_\_\_\_\_以现物出资，出资标的为\_\_\_\_\_设备(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同意\_\_\_\_\_评估师将标的折价\_\_\_\_\_元，折合股份\_\_\_\_\_股。

## 第七条 缴付时间

在\_\_\_\_\_政府批准设立股份公司后\_\_\_\_\_日内，应由注册会计师对股份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以确认各方对股份公司的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并由股份公司向各方发给出资证明。

## 第八条 筹备委员会

(一)根据发起人提议，成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各发起人推举的人员组成，筹备委员会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一切活动。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实行日常工作制。

### (二)筹备委员会的职责

- 1、负责组织起草并联系各发起人签署有关经济文件。
- 2、就公司设立等一应事宜负责向政府部门申报，请求批准。
- 3、负责开展募股工作，并保证股金之安全性。
- 4、全部股金认缴完毕后30天内组织召开和主持公司创立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

5、负责联系股东，听取股东关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人员构成及人选意见；并负责向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提议，以公正合理地选出公司有关机构人员。

(三)筹备委员会成员不计薪酬，待公司设立成功后酌情核发若干补贴。所发生的合理开支由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后由公司实报实销。发起人的报酬由各发起人协商，报公司创立大会及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

(四)筹备委员会自合同书签订之日起正式成立。待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董事后，筹备委员会即自行解散。

## 第九条 组织机构

1、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

2、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由\_\_\_\_\_董事组成。

3、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由\_\_\_\_\_监事组成。

4、股份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

## 第十条 发起人的权利

1、共同决定有限责任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

2、当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发生变化时，有权获得通知并发表意见；

3、当其他发起人违约或造成损失时，有权获得补偿或赔偿；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各发起人即成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

5、各方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发起人和股东应当享有的权利。

## 第十一条 发起人的义务

7、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费用承担

1、在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所需各项费用由发起人共同进行预算，并详细列明开支项目。

2、实际运行中按列明项目合理使用，各发起人相互监督费用的使用情况。待股份公司成立后，列入股份公司的费用。

##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

1、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_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_财政部门的规定制作。

3、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5、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6、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7、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8、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9、公司应当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10、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不愿或不能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而致使股份公司无法设立的，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除应由该方承担公司变更类型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由此给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他履约的发起人所造成的损失。经其他发起人同意，该违约方将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可免除该责任。

#### 第十五条 声明和保证

本发起人协议的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 发起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 发起人各方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发起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 发起人各方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 第十六条 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第十七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第十九条 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各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各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其他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其他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第二十条 争议的处理

- 1、本合同受\_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各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各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各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_不可抗力\_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 第二十二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各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 第二十三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二十四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各\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人股份协议篇五

甲方：



地址：

电话：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平武路38号608室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据《\_合同法》、《\_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就蚂蚁天使平台向甲方提供股权众筹融资服务事宜，达成本服务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拟募集资金计人民币万元并承诺以所募集资金增资扩股，出让公司%的股权，乙方项目投后估值为人民币万元。

### 第二条委托期限

服务期限为3个月，自20xx年月日起至20xx年月日止。

上述服务期限届满未达到募集中资金额度或仍需融资项目众筹的，双方需另行签订融资项目众筹协议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服务期限延长。

### 第三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及时向蚂蚁天使平台提供关于委托事项的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资料。

积极配合蚂蚁天使平台、蚂蚁天使平台委托的第三方机构以及投资人对甲方的尽职调查，保证所提供信息的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遵守蚂蚁天使平台的会员规则及交易规则，维护蚂蚁天使平

台公信力，不得从事有损蚂蚁天使平台利益的行为。

应对蚂蚁天使平台推荐的投资人的建议及时做出回应，并安排与投资人进行会谈(如投资人要求)。

甲方应基于其独立判断做出融资决策，其融资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蚂蚁天使平台应全程参与甲方拟融资项目的信息发布、融资指导、品牌宣传等环节，并利用自身资源保障上述环节的顺利实施。

蚂蚁天使平台应认真履行对甲方基本资料审核调查的职责，有权就甲方的所有信息进行询问和调查。

蚂蚁天使平台按照蚂蚁天使平台的交易规则及会员规则对参与承诺投资的投资人进行初步审查，但蚂蚁天使平台不对审查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责任。

蚂蚁天使平台应当协助甲方安排商务谈判、设计融资方案等整体融资事宜;并促成甲方与蚂蚁天使平台上参与众筹的投资者成立合伙企业并签订投资协议书。

#### 第五条排他性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90日(以下简称“排他期”)内，蚂蚁天使平台为甲方的独家股权众筹融资顾问。

在此期间公司乙方不能撤销此次众筹融资，并有义务接受投资人的认购投资，也不能在其它众筹投资平台进行宣传。在此期间公司如撤销此次众筹需赔偿蚂蚁天使平台人民币壹拾万元违约金。

## 第六条保密

甲方、蚂蚁天使平台双方及其委派的工作人员，对本协议的内容及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应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和披露本协议及对方的项目材料、书面报告等相关信息与文件。

## 第七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同意并承诺，对于因其违反本协议约定而使对方遭受的或/和与之有关的所有损失，其将向对方做出赔偿，使之免受损害。

## 第八条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_法律管辖与解释。

## 人股份协议篇六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甲、乙、丙、丁\_\_\_\_\_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共同出资设立婚庆礼仪工作室，共担风险，根据xxx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以下协议，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伙期限

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 \_\_\_\_\_年，自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起，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  
有关手续。

## 第二条 出资方式

1、甲出资人民币 \_\_\_\_\_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金  
额的 %；

2、乙出资人民币 \_\_\_\_\_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金  
额的 %；

3、丙出资人民币 \_\_\_\_\_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金  
额的 %；

4、丁出资人民币 \_\_\_\_\_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金  
额的 %。

5、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 \_\_\_\_\_万元正。合伙期间各合  
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

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企业名义取  
得的收益均为合伙企业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 第三条 出资期限

各合伙人的出资，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以  
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  
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四条 合伙企业登记

全体合伙人同意指定 \_\_\_\_\_为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指具有  
代理业务的公司派员或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申请人，向

登记机关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和设立登记。申请人应保证向登记机关提交的文件、证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并承担责任。

## 第五条 财务、会计

乙、丙、丁三方有权随时查阅公司账务，甲方应及时配合乙、丙、丁查阅账务工作，并安排指定人员协助。乙、丙、丁\_\_\_\_\_一方对账务有疑义，甲方应当予以解释。

## 第六条 盈余分配

企业的盈余分配按甲、乙、丙、丁各自的出资金额的比例分配。

## 第七条 利润分配的比例和分配时间：

- 2、每年的财务结算应该在下一季度的首月15日之前完成；
- 3、分配时间：每半年尾月15日前分配半年利润。

## 第八条 关于追加投资

4、追加投资后，应按新投资额核算投资比例、利润分配比例和投资风险比例。

## 第九条 关于借款债务

按各自的出资额比例承担债权债务。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 第十条 有限合伙人

参与管理， 不参与管理，但 在本公司有工作并获得报酬的权利，具体工资由甲、乙、丙、丁共同制定。

## 第十一条 管理

1、公司任何制度的设立均需甲、乙、丙、丁同意方可实施，实行一票否决制；

## 第十二条 企业事务的决定

企业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甲、乙、丙、丁)同意：

- 1、处分合伙企业不动产；
- 2、改变合伙企业名称；
- 3、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 4、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5、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6、聘任合伙人(甲、乙、丙、丁)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 7、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 8、合伙人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 9、合伙人增加对合伙企业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 第十三条 禁止行为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 1、禁止合伙人(甲、乙、丙、丁)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3、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甲、乙、丙、丁)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4、禁止合伙人(甲、乙、丙、丁)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企业，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 第十四条 入伙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实行一票否决制；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4、入伙的新合伙人无论是否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都对入伙前企业的债务对内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对外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第十五条 可以退伙的情形

##### (一) 自愿退伙

1、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2、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

3、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 (二) 当然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 1、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 2、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3、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 （三）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未履行出资义务；
-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
- 3、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第十六条 退伙程序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退伙需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企业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与其他合伙人承担连带责任。
- 6、股东退股要在上一年度财务结算后才能退股；
- 7、股东退股所退还的股份及收益以上年度清算的财务利润为准；



8、财务核算应以审核公司内部账簿为准。

## 第十七条 出资的转让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2、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3、转让本企业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 5、转让出资后的企业合伙人必须符合《合伙企业法》规定的法定人数。

## 第十八条 协议解除

- 1、任何一方合伙人违反本合伙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 2、合作协议期满
- 3、四方同意终止协议的
-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人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 第十九条 企业的解散

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给予解散：

- 1、合伙期届满，合伙人不愿继续经营的；
- 2、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 3、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 4、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
- 5、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 第二十条 清算的顺序

- 1、清算由全体合伙人担任，并确定一名清算负责人或者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 2、企业清算时，应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 3、清理企业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 4、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企业未了结的事务；
- 7、清算结束后，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 第二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合伙人(甲、乙、丙、丁)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 2、合伙人(甲、乙、丙、丁)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 3、合伙人(甲、乙、丙、丁)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受损失或者解散的，

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甲、乙、丙、丁)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 第二十二条 声明和保证

本协议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 1、合伙人(甲、乙、丙、丁)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 2、合伙人(甲、乙、丙、丁)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合伙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 3、合伙人(甲、乙、丙、丁)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 第二十三条 保密

协议各方(甲、乙、丙、丁)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 \_\_\_\_\_ 年。

## 第二十四条 通知

1、根据本协议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

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_\_\_\_\_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第二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丁 \_\_\_\_\_ 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 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甲、乙、丙、丁 \_\_\_\_\_ 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第二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以上协议甲、乙、丙、丁各一份，如出现对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丙、丁 \_\_\_\_\_ 协商不一致的，则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二十七条 补充协议

未尽事宜甲乙丙丁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 人股份协议篇七

甲乙双方根据《xxx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以下简称该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股权转让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转让方):

乙方(受让方):

## 第一条 股权的转让

- 1、甲方将其持有该公司 %的股权无偿转让给乙方;
- 2、乙方同意接受上述转让的股权;
- 3、甲方保证向乙方转让的股权不存在第三人的请求权,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 4、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即享受相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义务。甲方不再享受相应的股东权利和承担义务。
- 5、甲方应对该公司及乙方办理相关审批、变更登记等法律手续提供必要协作与配合。

## 第二条 违约责任

- 1、本协议正式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条款的,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负责赔偿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 2、任何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

### 第三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 1、 本协议适用xxx的法律。
- 2、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通过诉讼解决。

### 第四条 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本协议生效之日即为股权转让之日，该公司据此更改股东名册、换发出资证明书，并向登记机关申请相关变更登记。
-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该公司存档一份，申请变更登记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人股份协议篇八

合伙人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_\_\_\_\_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为\_\_\_\_\_万元, 甲出资\_\_\_\_\_万元, 乙出资\_\_\_\_\_万元, 各占投资总额的\_\_\_\_\_%、\_\_\_\_\_%。

第二条 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 由甲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第三条 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十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 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企业盈余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

企业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_\_\_\_\_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五条 他人可以入伙，但须经甲乙双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资额的手续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 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 (一) 合伙期满；
- (二) 合伙双方协商同意；
- (三) 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 (四) 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_\_\_\_\_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人股份协议篇九

合伙人乙：\_\_\_\_\_

合伙人丙：\_\_\_\_\_

## 一、合作形式

1、甲乙双方共同出资(总投资\_\_\_\_\_万人民币), 开办名称为无锡市蛋糕面包坊, 于20xx年1月4日试营业, 该企业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盈亏自负。

4、由甲方负责聘请蛋糕面包坊的员工, 由甲方提供制作技术及培训, 企业经营管理、生产销售实行经理、店长负责制(其中, 人员招聘, 培训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5、饼店由于产品卫生质量造成的任何损失全部由甲方负责。除此之外本店面在经营过程中的一切风险, 均由双方共同承担。

6、新产品的研发、试制、包装设计费用由甲方承担。

7、乙方入股后, 2年内不可退股或转让, 合作2年后如遇特殊情况确实需要退股或转让的, 乙方需要提前一月征得甲方同意, 方可退股或转让; 否则取消乙方股权, 没收股金。

## 二、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a□甲方全权负责一切店面管理工作, 在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  
内, 有生产制造销售权、物资采购权、劳动用工权。

b□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 不生产销售伪劣商品, 自觉处理好公司内外的一切经济往来及有关活动。

d□\_\_市蛋糕面包坊留存每个月的\_\_\_\_\_ %的纯利润用于固定资产添置及不可测费用支出, 此部分利润支出需要经双方同意, 支出后剩余部分年度分红(五五分成)。每月\_\_\_\_\_ %的纯利润参与甲乙双方的月度分配(五五分成),



次月8日结算。

e□处理好应交的各种费用，偿还贷款和债务等。

f□及时向乙方汇报重大经营活动情况，经常与乙方保持联系，确保公司正常运行。

g□甲方每月月初(1-3日内)向乙方提供一份本合作店铺上月完整的营业报表、经常性开支报表、利润表。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a□乙方协助甲方协调关系，全力支持甲方的经营方针。

b□如甲方发展或购买固定资产，在经营过程中乙方无权参与决策，只有建议权和决策知情权。

## 三、分配：

四、若有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协议，无论哪方必须提前一个月申请，然后经双方磋商后再变更协议。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各执一份。

合伙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